

谈 判 文 件

项目编号：**0634-244XZBZZF102a**

项目名称：若羌县人民医院搬家项目

委托单位：若羌县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新疆招标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部分 谈判邀请.....	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5
供应商须知附表.....	7
A 说 明.....	9
B 谈判文件.....	10
C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写.....	11
D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E 谈判程序.....	14
F 授予合同.....	17
G 谈判失败条件.....	18
第三部分 服务需求及要求.....	20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27
第五部分 合同特殊条款.....	29
第六部分 范本格式.....	30
1、谈判响应书.....	30
2、开标一览表.....	31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32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3
5、服务需求偏离表.....	34
6、供应商概况.....	35
7、拟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36
8、拟派本项目团队人员情况一览表.....	37
9、近三年内全国性非特定行业项目业绩表.....	37
10、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中小企业声明函等（如有）。	38
11、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39
12、退谈判保证金的函.....	40

第一部分 谈判邀请

项目编号：0634-244XZBZZF102a

1、新疆招标有限公司受库尔勒市若羌县人民医院的委托，对若羌县人民医院搬家项目下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组织竞争性谈判采购。兹邀请合格供应商以电子谈判响应文件的形式前来参加竞争性谈判。

项目内容：若羌县人民医院搬家项目（预算金额：25万元）

2、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例如近三年任意一年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财务状况报表成立不足一年的新单位，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报表）

2.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2.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一年任意一个月缴税记录及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2.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若未提供，由资格审查小组现场核实）

2.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9.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实施办法》，供应商为小微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获取谈判文件的时间期限、方式：

供应商可从2024年9月11日至2024年9月13日每个工作日00:00~23:59时（北京时间）在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4、公告期限：3个工作日。

5、谈判响应截止时间及谈判开始时间：2024年9月14日11:00时（北京时间）

6、谈判地点：政采云线上（www.zcygov.cn）

7、联系方式：

7.1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新疆招标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友好南路 179 号

邮 编：830000

电子信箱：1250940310@qq.com

联 系 人：吴晓萌

电话：0996-2222077、13379767095

帐户名称：新疆招标有限公司巴州分公司

人民币帐号：3010024209200124890（请在汇款单上注明项目编号后 7 位）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库尔勒人民东路支行

7.2 采购人名称：若羌县人民医院

联系人：朱老师

联系电话：1819368481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目 录

A. 说明

- 1.适用范围
- 2.定义
- 3.合格的供应商
- 4.供应商资格
- 5.谈判费用

B. 谈判文件

- 6.谈判文件构成
- 7.谈判文件澄清
- 8.谈判文件的修改

C.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写

- 9.要求
- 10.谈判响应文件语言
- 11.谈判响应文件的构成
- 12.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 13.谈判响应报价
- 14.谈判响应货币
- 15.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 16.谈判响应货物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
- 17.谈判响应有效期
- 18.谈判响应文件的书写要求

19.谈判保证金

D.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20. 电子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21. 谈判响应截止时间
- 22.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E. 谈判程序

- 23.谈判
- 24.谈判过程
- 25.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

- 26.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
- 27.谈判过程的保密性
- F. 授予合同
- 28.合同授予标准
- 29.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谈判的权力
- 30.成交通知书
- 31.签订合同
- 32.代理服务费
- G. 谈判失败条件

新疆招标有限公司

供应商须知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 明	
1	项目名称：若羌县人民医院搬家项目 项目编号：0634-244XZBZZF102a
2	采购人名称：库尔勒市若羌县人民医院
3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新疆招标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乌鲁木齐市友好南路 179 号 电话：0996-2222077
4	谈判保证金金额：0.5 万元（须足额交纳） 谈判保证金形式：供应商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电汇、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谈判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谈判响应有效期一致。
5	投标语言：中文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谈 判 响 应 文 件 的 编 制 和 递 交	
6	<p>供应商资格标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例如近三年任意一年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财务状况报表成立不足一年的新单位，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报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一年任意一个月缴税记录及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若未提供，由资格审查小组现场核实）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9.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实施办法》，供应商为小微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7	<p>注意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需要 CA 加密锁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凡参加本项目供应商可自主通过 CA 申领渠道申请政采云平台可使用的 CA 设备（根据国办函〔2019〕41 号

	<p>文促进数字证书（CA）跨平台、跨部门、跨区域互认要求，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目前已支持包括新疆 CA、翔晟 CA 及汇信 CA 等多家 CA 的办理及使用。供应商通过新疆政府采购网-办理指南—供应商—CA 证书办理操作指南-进入 CA 办理界面，按需选择办理任意一家 CA 厂商的数字证书）。若供应商参与谈判响应，自行承担谈判响应一切费用。</p> <p>2、各供应商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响应或谈判响应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谈判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p> <p>4、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p>
8	谈判响应有效期 90 天（如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9	谈判响应文件：政采云平台电子谈判响应文件
10	电子谈判响应文件以加密形式递交至：政采云线上（www.zcygov.cn）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9 月 14 日 11:00 时（北京时间）
11	谈判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4 年 9 月 14 日 11:00 时（北京时间） 谈判响应文件开启地点：政采云线上（www.zcygov.cn）
授予合同	
12	质疑电话：0996-2222077
13	未标注允许进口的产品不接受非国产产品投标。
14	<p>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预算金额为：25 万元。</p> <p>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实施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p>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六）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道路运输业-搬家运输</p>
15	谈判轮数和最后报价的其他要求：1、谈判轮数：二次或二次以上；2、最后一轮谈判结束后，所有仍在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按照谈判小组的要求做最后报价（含修正的响应文件，如有），最后报价在政采云平台提交。
适用于本供应商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向新疆招标有限公司支付，支付比例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执行（不含税）。	

A 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谈判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新疆招标有限公司；

2.2 “采购人”“买方”系指库尔勒市若羌县人民医院；

2.3 “供应商”“卖方”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谈判响应文件供应商；

2.4 “成交人”系指在本次谈判中成交，将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即成为“成交人”。

2.5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2.5.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2.5.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5.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有能力提供谈判文件中所要求的服务、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为合格的供应商；

3.2 供应商必须遵守有关的国内法律和规章条例。

4. 供应商资格(废标因素)

4.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4.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例如近三年任意一年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财务状况报表成立不足一年的新单位，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报表）

4.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4.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一年任意一个月缴税记录及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4.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查询纪录(若未提供,由代理机构及监督人现场查询核实);

4.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9.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实施办法》,供应商为小微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5. 谈判费用

5.1 无论谈判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5.2 本项目公证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B 谈判文件

6. 谈判文件构成

6.1 谈判文件包括:

- (1) 谈判邀请;
- (2) 供应商须知;
- (3) 服务需求及要求;
- (4) 合同一般条款(仅供参考)
- (5) 合同特殊条款
- (6) 范本格式。

6.2 谈判文件以中文编写。

6.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从而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谈判响应文件或资料,没有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 谈判文件澄清

7.1 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做出答复;

7.2 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质疑,须在得到谈判文件之日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质疑文件须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要求的格式

及内容提交。

7.3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接受供应商的质疑为：供应商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的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8. 谈判文件的修改

8.1 对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谈判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谈判文件的供应商。该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8.2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谈判文件提出澄清要求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同意。

8.3 在谈判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延长谈判截止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C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写

9. 要求

9.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谈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谈判响应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谈判可能被拒绝。

10. 谈判语言

10.1 谈判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谈判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11. 谈判响应文件的构成

11.1 供应商编写的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谈判响应书、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
- (2) 资格证明文件；
- (3) 服务方案；
- (4) 所投服务的相关技术/证明资料；
- (5) 谈判文件服务需求要求提交的文件资料。

12.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12.1 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的范本格式中提供的文件格式填写谈判响应书、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等。

13. 谈判报价

13.1 供应商应在开标一览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小写和大写要相符。供应商应在开标一览表中标明其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相关工作范围内所有费用的总价，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谈判报价。

13.2 谈判报价应注意下列要求：

13.2.1 谈判文件应包括实施该项目涵盖的所有费用。

13.2.2 竞争性谈判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13.2.3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格式填报开标一览表，费用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3.3 算术性修正。算术性修正是指对谈判响应文件的报价明细进行校核，并对其算术上和运算上的差错给予修正。修正的原则如下：

13.3.1 当以小写表示的金额与大写表示的金额有差异时，以大写表示的金额为准；

13.3.2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13.3.3 当各明细部分的价格累计不等于合价时，应以各明细的累计计数为准，修正合价。

13.3.4 按以上原则对算术性差错修正，应取得供应商的同意，并确认修正后最终谈判报价。

如果供应商拒绝确认，则其谈判响应文件将不予以评审并按废标处理，没收其投标担保。

14. 投标货币

14.1 人民币报价。

15. 供应商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谈判和有履行能力的文件（范本格式），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如不满足以下条款将导致谈判响应无效）

15.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原件的扫描件）

15.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例如近三年任意一年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财务状况报表成立不足一年的新单位，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报表）

15.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15.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一年任意一个月缴税记录及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15.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查询纪录（若未提供，由代理机构及监督人现场查询核实）；

15.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5.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5.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5.9.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实施办法》，供应商为小微企业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1）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有供应商签字、法人代表签字、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和其它签字处须同时加盖有关有法律效力的印章方为有效；

（2）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必须满足谈判文件要求，否则将导致谈判响应无效。

16 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

16.1 供应商须提交证明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6.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没有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全，将是对本次谈判没有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7. 谈判的有效期

17.1 谈判响应文件从谈判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如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1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供应商商量延长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8. 谈判响应文件的书写要求。

18.1 谈判响应文件应清楚工整，修改处应由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18.2 谈判响应文件应由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在凡规定签章处逐一签署及加盖单位的公章。

18.3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9. 谈判保证金

19.1 谈判保证金于谈判响应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谈判保证金。

19.2 本次谈判可接受供应商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电汇、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谈判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谈判响应有效期一致。

19.3 谈判保证金的退还时间：

19.3.1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

19.4 未按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谈判无效。

19.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

19.5.1 供应商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谈判；

19.5.2 成交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

19.5.2.1 按本须知第 31 条规定签订合同；

19.5.2.2 按须知第 32 条向买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19.5.2.3 按本须知第 33 条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D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20. 电子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20.1 供应商须在政采云平台编制并上传谈判响应文件。

21.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1.1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不得迟于 2024 年 9 月 14 日 11:00 时（北京时间）

电子谈判响应文件以加密形式递交至：政采云线上（www.zcygov.cn）

21.2 出现第 8.3 款因谈判文件的修改推迟谈判截止时间时，则按采购代理机构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22.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2.1 供应商在提交谈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谈判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销，供应商自行在政采云平台撤回上传的电子文件，修改后重新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22.2 谈判响应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谈判响应文件

22.3 供应商不得在谈判时间起至谈判有效期期满前撤销谈判响应文件。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其谈判保证金。

E 谈判程序

23. 谈判

23.1 本次谈判按谈判文件中谈判邀请规定的时间地点进行。

23.2 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评标系统，供应商在线参加谈判响应（无需到开标现场），谈判响应文件开启前供应商完成设备测试，保证摄像头及麦克风正常使用。自谈判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起至评审结束，供应商须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并保持网络通畅，随时答复评审委员会的疑问。若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由此产生的后果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3.3 谈判响应文件开启时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谈判响应文件开启解密 30 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版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响应。解密与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23.4 谈判响应文件解密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采云平台开启报价确认，供应商需在政采云平台对谈判报价进行确认。

23.5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谈判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3.6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互相串通谈判或者与采购人串通谈判，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谋

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谈判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谈判工作。

23.7 对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好处,不得向其他人透露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及谈判有关其他情况。在谈判活动中,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谈判程序正常进行。

23.8 对谈判小组成员要求谈判纪律

23.8.1 谈判小组应当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谈判标准和办法客观、公正的对谈判响应文件提出评审意见。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谈判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谈判依据。

23.8.2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给予的财务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采购人征询确定成交人意向。

23.8.3 不得接受任何单位或个人明示或暗示提出的倾向或排斥特定供应商的要求。

23.8.4 不得有其他不客观,不公正履行职务的行为。

23.8.5 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23.8.5.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3.8.5.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23.8.5.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4. 谈判过程

24.1 谈判的依据为谈判文件和谈判响应文件。

24.2 在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依据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供应商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本次项目为全流程电子招标,供应商提供的电子谈判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部分需按政采云平台要求上传,未在资格审查部分提供齐全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谈判响应将被拒绝。如果确定供应商无资格履行合同,其投标将被拒绝。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是否符合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营业执照副本原件的扫描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例如近三年任意一年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财务状况报表成立不足一年的新单位,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报表)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近一年任意一个月缴税记录及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4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若未提供，由资格审查小组现场核实）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6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实施办法》，供应商为小微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审查结果		

24.3 谈判后谈判小组审查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要求的谈判保证金是否提供，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24.4 谈判小组将确定每一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对谈判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谈判响应文件是指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谈判文件规定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买方的权利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是否符合
1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若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谈判报价，使得其谈判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谈判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采购人不接受不符合国家有关部门相关规定的谈判文件或优惠方案，其谈判报价视为无效报价。	
2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若发现投标供应商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该投标供应商的投标应作废标处理。	
4	谈判报价未高于设定的预算金额。	
5	谈判保证金的缴纳主体与供应商一致的，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谈判担保或谈判保证金。	
6	交付期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7	谈判响应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及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审查结果		

注：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价格给予 5% 的扣除，则其评标价格=《环境

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的价格部分×（100%-5%）+供应商报价中不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的价格部分；否则，其评标价=投标报价。

25. 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

25.1 为有助于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谈判小组将对供应商进行谈判，请供应商澄清其谈判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谈判时供应商代表应作书面记录。并对重要内容作出书面答复。

25.2 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谈判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澄清文件须由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并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5.3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

26. 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办法

26.1 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对谈判响应文件中的供应商重要技术指标以及技术和商务上要求的其它重要内容进行审核。

26.2 谈判小组和供应商谈判过程中作出的书面承诺是否符合谈判文件中对质量、技术和服务的

26.3 谈判小组将根据需要决定对所有合格的谈判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第二次或最后报价，最后报价将作为谈判小组评比的最终依据。

26.4 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满足谈判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将结果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未成交的供应商。

26.5 采购人根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最终成交商。如果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实际情况与其谈判资料不相符，将取消其成交资格，由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27. 谈判过程的保密性

27.1 谈判后，直到授予合同为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予成交人的建议等谈判小组成员或参与谈判的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违者给予警告、取消担任谈判小组成员的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项目的谈判。

27.2 供应商在谈判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谈判结果的，不符合《政府采购法》及本次谈判中有关规定的活动，将被取消其谈判资格。

F 授予合同

28. 合同授予标准

28.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满足谈判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

28.2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中小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

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8.3 最低报价不一定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28.4 如果确定该供应商无法圆满履行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下一个可能成交的供应商资格作出类似的审查。

29.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谈判的权力

29.1 为维护国家利益，买方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全部谈判的权力，并对所采取的行为不作任何解释。

30. 成交通知书

30.1 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但发出时间不超过谈判有效期，《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30.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0.3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人按规定签订合同并提交履约保证金（如适用）后退还其谈判保证金。

31. 签订合同

31.1 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天内按规定的地点与买方签订合同。买方和成交人不得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1.2 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需要融资时可以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具体详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方案》新财购[2023]17号。

31.3 如成交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没收其谈判保证金。

31.4 谈判文件、成交人的谈判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32. 履约保证金（如适用）

32.1 成交人应按合同规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向买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33. 谈判代理服务费

33.1 成交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期限交纳谈判代理服务费：

33.1.1 成交人须向新疆招标有限公司巴州分公司支付代理服务费，支付标准参考按照计委（2002）1980号文执行（不含税）。

33.1.2 在宣布成交后一周内，成交人须按规定的标准以银行汇票、转帐支票或电汇的方式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

G 谈判失败条件

34.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5.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6.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实际参与的供应商不足法定家数的；

37.最终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的；

38.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法定家数的；

新疆招标有限公司

第三部分 服务需求及要求

一、项目名称：若羌县人民医院搬家项目

二、项目技术服务要求：

1. 按照医院搬家工作要求，包含但不限于采购文件及其基本技术要求范围内相应搬家工作前的准备（拆卸、包装、保险、运输、装卸、安装、摆放、调试）。为保证搬家工作的顺利推进，现拟开展搬家公司招标工作，总额不超过 25 万元。

2、技术要求：

（1）搬家需满足我院办公设备进行调配及入库的搬家需求。本项目组织现场踏勘。（详见供应商须知附表）

***（2）制定详细的拆装、运输、装卸搬家方案，该方案必须经甲方部门认可。原则上参加招标的搬家公司一次进院参与搬家的车辆数量不少于 8 辆车，搬家人员数量不少于 32 人；供应商按照甲方需求派车派人。（此项不满足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

（3）运输：确保搬家过程中人员及设备安全，提前规划设备迁移路线，按既定路线安全搬运。供应商承担所有搬家设备的运输，并对运输期间相关人员及设备的安全负责。

（4）供应商必须对参加设备搬家安装的人员进行技术培训，确保熟悉现场情况、图纸及规范情况。负责实验设备拆卸、搬家、安装及调试的人员必须具有相关工作经验，在现场协助搬家指导工作。

（5）搬家过程中保证搬家安全。需要拆卸的物品，在拆卸时必须做好物品标志标记、保护措施及详细记录。在拆卸前制定好拆卸顺序并做好安装人员的技术交底。搬家过程中针对不同的物品制定相应的安全措施，不得损坏、丢失搬家物资。如出现损坏和丢失，由搬家公司负责赔偿。搬家过程中一切安全事故由供应商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6）搬家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无故终止搬家、拖延搬家时间或者随意提价。供应商不得虚报、瞒报工作量。每笔搬家工作量必须以搬家单位经办人、部门负责人签字核准，明确搬家工作时间、人数、楼层、使用车辆、方可有效，否则不予结算。虚报、瞒报情节严重者，查实，甲方有权解除协议。

（7）我院搬家体量较大，供应商需指定 1-2 名现场负责人，负责搬家整体协调、派工接洽、现场勘察等事宜，全程配合各部门搬家工作。

（8）供应商车辆需遵照医院车辆进出及停车管理制度，院区内行驶，注意车辆通行安全、行人安全。

***（9）搬家所需具体车辆需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派车，保证车辆与人员随叫随到。**

（10）搬家内容：包含病床、办公家具、桌椅、电脑、医疗设备等办公用品及家具等。

搬家物资清单

- 1、TDP 电磁波治疗仪 25 个；
- 2、控温仪 2 个；
- 3、消毒机 29 个；
- 4、体重秤 8 个；
- 5、冰箱 30 个；
- 6、碳光子治疗仪 3 个；
- 7、排痰仪 14 个；
- 8、抢救车 11 个；
- 9、治疗车 43 个；
- 10、仪器推车 8 个；
- 11、平车 3 个；
- 12、轮椅 9 个；
- 13、病历车 1 个；
- 14、扫床车 3 个；
- 15、高流量湿化治疗仪 15 个；
- 16、检查床 5 个；
- 17、腹腔镜模拟机 1 个；
- 18、电动吸引器 12 个；
- 19、地灯 1 个；
- 20、移动式 C 形臂机 2 个；
- 21、麻醉机 5 个；
- 22、腹腔镜设备 1 套；
- 23、电手术台 3 个；
- 24、前列腺电切设备 1 套；
- 25、电动吸引器 5 个；
- 26、手术对接车 3 个；
- 27、医用吊塔 4 个；
- 28、白内障超声乳化仪 1 个；
- 29、高清关节镜 1 个；
- 30、眼科显微镜 1 个；
- 31、外科显微镜 1 个；
- 32、超声刀 1 个；
- 33、钬激光手术系统 1 个；

- 34、膨宫机 1 个；
- 35、手术动力装置 6 个；
- 36、大号治疗车 3 个；
- 37、中号治疗车 2 个；
- 38、小号治疗车 5 个；
- 39、麻醉推车 2 个；
- 40、手术托台 4 个；
- 41、氧气瓶 2 个；
- 42、二氧化碳瓶 2 个；
- 43、氧气瓶推车 3 个；
- 44、三层仪器台车 2 个；
- 45、无菌器械架 3 个；
- 46、冰箱 1 个；
- 47、保险柜 7 个；
- 48、货架 65 个；
- 49、抢救车 1 个；
- 50、器械架 3 个；
- 51、氧疗仪 8 台；
- 52、胃肠镜 2 套（包括显示机，电脑，麻醉机）；
- 53、血透机 6 台；
- 54、肺功能仪 1 台；
- 55、碳十四机 1 台；
- 56、打印机 76；
- 57、利普刀 1；
- 58、电脑 137；
- 59、新生儿辐射台 2；
- 60、阴道镜 1；
- 61、直视人流系统 1；
- 62、盆底表面肌电分析系统 1；
- 63、婴儿床 2 张；
- 64、CPAP1 台；
- 65、裂隙灯一台；
- 66、验光仪 2 台；
- 67、激光治疗仪二套；

- 68、耳鼻喉内窥镜系统一套；
- 69、角膜曲率仪一台；
- 70、视野仪一台；
- 71、负压吸引器 1 台；
- 72、微波治疗仪一台；
- 73、裂隙灯一套；
- 74、验光仪一台；
- 75、光学生物测量仪一套；
- 76、眼底照相一套；
- 77、眼 A/B 超一套；
- 78、眼压计一台；
- 79、耳鼻喉内窥镜系统一套；
- 80、OCT 一套；
- 81、气泵 3 个；
- 82、超声诊断仪 3 台；
- 83、骨密度测量仪 1 组；
- 84、生物安全柜 3 个；
- 85、微生物自动分析系统 1 套；
- 86、液基薄层 1 套；
- 87、离心机 6 个；
- 88、培养箱 2 个；
- 89、电解质分析仪 1 个；
- 90、融浆机 1 个；
- 91、基蛋分析仪 2 台；
- 92、血凝分析仪 1 台；
- 93、危化品柜（四层）；
- 94、液基细胞制片机机 1 台；
- 95、血沉仪 1 个；
- 96、血细胞分析仪 3 台；
- 97、气垫床 7 个；
- 98、冰毯 1 台；
- 99、血滤机 1 台；
- 100、床旁心电图机 1 台；
- 101、肢体气压治疗仪 2 台；

- 102、心肺复苏仪 1 台；
- 103、纤维支气管镜 1 台；
- 104、B 超机 1 台；
- 105、示教教具；
- 106、教学人模及器官 10 个；
- 107、血管显像仪 1；
- 108、熬药机 4 个；
- 109、体外冲击波治疗仪 2 台；
- 110、消烟艾灸仪 3 台；
- 111、颈腰椎牵引床 2 台；
- 112、组合式恒温箱 1 台；
- 113、电脑恒温蜡疗仪 1 台；
- 114、病案密集柜 8 组；
- 115、置物架 2 个；
- 116、医用干燥柜 2 台；
- 117、纯水制备系统 1 套；
- 118、超声波清洗机 1 台；
- 119、煮沸槽 1 台；
- 120、取材台 1 台；
- 121、生物组织自动脱水机 1 台；
- 122、冷冻切片机 1 台；
- 123、大理石工作台 3 个；
- 124、轮转自动切片机 1 台；
- 125、包埋机 1 台；
- 126、冷冻台 1 台；
- 127、摊牌烤片机 1 台；
- 128、生物组织快速脱水机 1 台；
- 129、石蜡柜（三层六屉加底座）；
- 130、切片柜（12 层 6 屉加底座）；
- 131、治疗盘：2 个；

其他物资：

- 132、衣柜 325 个；
- 133、铁皮操作台：1 个；
- 134、音响设备：2 套；

- 135、床头柜 65 个；
- 136、办公桌 183 个；
- 137、凳子 439 个；
- 138、床 272 个；
- 139、药品加档案资料 1832 箱；
- 140、电视机 70 个；
- 141、沙发 14 个；
- 142、茶几 7 个；
- 143、预计空调 50 个（挂机 25 个、柜机 25 个）；（以实际为准）
- 144、洗衣机 11 个；
- 145、高压锅 2 个；
- 146、危险品保存柜 1 个；
- 147、热水器 10 个；
- 148、防爆柜 1 个；
- 149、推车 8 个；
- 150、塑料托盘 30 个；
- 151、鞋柜 7 个；
- 152、骨骼模型 2 个；
- 153、镜子 1 个；
- 154、监控设备 2 套；
- 155、远程会诊设备 4 套；
- 156、饮水机 2 个；
- 157、整体婴儿池 1 套；
- 158、开水器 8 个；
- 159、烘干机 1 个；
- 160、烫平机 1 个；
- 161、医疗垃圾收集车：1 个；
- 162、大理石工作台(0.55*3M)5 个；大理石工作台(1.6*5.8M)1 个；大理石工作台(0.6*4M)1 个；大理石工作台(3.3*1.9M)1 个；大理石工作台(3.2*1.8M)1 个；大理石工作台(1.8*2.5M)1 个；洗手池一套(0.6*3.4M)1 个；
- 163、血液透析用制水设备
- 164、纯水制备设备
- 165、超纯水机、
- 166、内镜清洗设备

- 167、低温等离子体灭菌器
- 168、脉动真空灭菌器
- 169、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体灭菌器
- 170、医用干燥柜 2 台
- 171、清洗消毒器
- 172、激光眼科诊断仪
- 173、牙科综合治疗仪 6 台
- 174、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 175、移动式数字化医用 X 射线摄影系统
- 176、数字乳腺 X 射线机
- 177、医用分子筛制氧设备
- 178、各科室纸质版资料以及库房各类物资

备注：

- 1、本章节中的要求只作为参考，但所投服务不得低于上述要求。
- 2、报价格式必须参照第五部分范本格式。
- 3、提供与本项目相关项目业绩,提供合同协议书或中标/成交通知书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 4、提供详细的服务方案。
- 5、付款方式：搬家完成后一次性支付。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

采购人:

供应商:

双方根据(项目编号:)的谈判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范围:

服务内容:若羌县人民医院搬家项目

二、交付期限及交付地点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服务要求

必须满足或高于谈判文件要求。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与谈判文件及谈判响应文件所示内容完全一致,不存在任何偏差。

如出现不一致,供应商将承担违约责任。

四、违约责任

供应商未能达到约定的服务标准,采购人有权要求供方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的,供应商应给予需方经济赔偿。

非因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任何一方擅自终止本合同,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如最终导致合同不能履行,违约方应当赔偿合同总金额百分之五的违约金给守约方,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经济损失的,违约方还应负责赔偿。

由于采购人原因,使供应商未完成规定管理目标,供应商有权要求采购人在一定期限内解决,逾期未解决的,供应商有权终止合同;造成供应商经济损失的,采购人应给予供应商经济赔偿。

如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如因遇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与本合同发生冲突的,双方应协商对本合同进行相应调整,使之符合法律规定。

六、争议解决方式

因服务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采购人与供应商双方协商解决。

因服务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且采购人与供应商双方不能协商解决时,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补充。

本合同未作明确约定，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从其规定。

如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不能协商解决时，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八、合同签订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九、其他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用中文书写，买卖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肆份，用中文书写，买卖双方各执贰份。

以下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项目的谈判文件、成交通知书、成交人的谈判响应文件及询标中的书面答疑、有关谈判的澄清资料及承诺书。

采购人（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供应商（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

1.响应速度

1.1 响应速度：一般情况下做到 24 小时内响应服务需求，对于紧急任务，能随时给予回应。

2.报价要求

2.1 人民币报价；

3.付款方式：

3.1 搬家完成后一次性支付。

4.项目地点及交付期：

4.1 项目地点：若羌县人民医院

4.2 交付期：30 天

第六部分 范本格式

1、谈判响应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在充分研究_____（项目名称）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谈判报价为_____万元,交付期为_____,谈判响应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
个日历日。

2.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按规定履行合同责任义务。保证在合同约定的交货期,并确保我方提供的品种、规格、质量和数量以及相关服务满足谈判文件的要求。

3.本响应文件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响应有效期内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在谈判响应有效期内撤销投标,其谈判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5.我方愿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谈判响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谈判报价的谈判响应或收到的任何谈判响应。

6.我方派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作为我方代表,负责按时参加开标会并签署与谈判响应有关的相关文件等。

7.我单位承诺我方的谈判响应资格没有被有关行政监督部门限制或取消,否则成交无效。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谈判报价（万元）	谈判保证金金额	谈判保证金 缴纳形式	交付期	备注
...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注：1. 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

2. “谈判报价”包括服务费、手续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3. 谈判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请随附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

系_____（申请人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6、供应商概况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执业许可证号				
负责人		电话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企业相关概况				
单位负责人	姓名	职务及职称	年龄	专业
经营范围				

备注：本表后附相关许可证及其他相关材料；

7、拟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本职业年限		
专业			毕业学校		
身份证号码			在单位担任职务		
固定电话			手机号码		
类似业绩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合同期限	备注

- 1、拟派项目负责人应附身份证、学历证书及其它一切有利于项目负责人的证明材料（上述材料复印件）。

8、拟派本项目团队人员情况一览表

序号	姓名	岗位	身份证号码	性别	年龄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备注

- 1、项目服务人员由供应商自行确定，但应能够满足本项目的基本需求。
- 2、上述人员应附身份证及其它一切有利于项目服务人员的证明材料（上述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9、近三年内全国性非特定行业项目业绩表

项目名称	
采购人名称	
采购人地址	
采购人联系人及电话	
服务内容	
合同期限	
合同价格	
备注	

- 1、本表后须附类似业绩的证明资料（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 2、具体年份要求：2021年9月-至今
- 3、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的信息，并注明序号。

10、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中小企业声明函等（如有）。

1.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的

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1、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活动中，保证做到：

一、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保证在本次谈判活动中提交的所有文件均是真实、有效的.

二、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给与有关工作人员、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 如果我公司中标，将严格按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承诺履行合同，保证实施服务与谈判响应服务是一致的，如有违反, 用户有权依照相关法律追究相应责任。

四、 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谈判响应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等国家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经予的处罚。

谈判响应供应商：_____

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12、退谈判保证金的函

新疆招标有限公司巴州分公司（收）：

公司名称：_____

开户行名称：_____

账号（基本账户）：_____

税 号：_____

联系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谈判响应项目名称：_____

谈判响应项目编号：_____

谈判保证金的形式：_____（电汇、网银等）

谈判保证金的金额：_____

（注：如果是个人姓名的汇款，请附汇款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备注：成交结果公示期满后，请将以上退款信息加盖公章邮件至新疆招标有限公司巴州分公司，邮箱为 1250940310@qq.com。我公司收到退款信息后，在 3~5 个工作日内，将谈判保证金余额电汇至谈判响应供应商的基本账户。后附开户许可证扫描件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加盖公章）。

开户许可证扫描件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加盖公章）